

#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人民政府

长复字（2024）1 号

类别：（A）

签发人：黄田忠

##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人民政府 关于秀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第20号建议的答复

黄光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帮助长流镇会南村委会文森村村道建设及人居环境建设提升的建议》（第20号）已收悉，我镇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将意见答复如下：

为解决文森村的人居环境建设提升问题，方便群众生活、生产和出行，建设美丽乡村，我镇拟定将文森村前面 280 米硬化道路无安全防护的路边做石材护栏。经设计预算，文森村人居环境建设提升项目所需经费共计 407489.86 元，由于镇、村经费有限，我镇已向秀英区政府申请帮助解决经费叁拾万元（300000.00），区财政局已拨款，该项目于2023年9月开始施工，2023年11月验收完成。

此复

海口市秀英区长流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2日

